

关于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

审核函〔2020〕020025 号

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证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所发行上市审核机构对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如下审核问询问题。

1. 截至 2020 年 6 月 10 日，发行人第一大股东江西国联大成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联大成”）持有公司 10.84%的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朱业胜及其一致行动人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 19.69%的股份。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国联大成是否参与本次认购，如是，结合公司股权结构、董事的提名任免等，说明本次发行股份完成后是否导致控制权变更，以及朱业胜拟采取维持控制权稳定性的具体措施。

请保荐人和发行人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2. 发行人本次拟募集资金不超过 5 亿元用于废旧轮胎循环利用智慧工厂项目。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或披露：（1）说明募投项目具体投资数额

安排明细，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2）披露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联性，本次募投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合理性及可行性；（3）披露本次募投项目最新进展情况、预计进度安排及资金的预计使用安排；（4）披露公司对废旧轮胎循环利用智慧工厂项目的具体研发情况，包括研发启动时间、研发计划、研发投入及进展、人员储备及形成技术和产品情况等。

请保荐人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3. 废旧轮胎循环利用智慧工厂项目位于宁夏回族自治区青铜峡市，由发行人子公司宁夏万向实施。项目建设规模为年处理废旧轮胎 20 万吨，项目分两期建设。主要建设内容为原材料车间、裂解车间、炭黑深加工车间、综合楼及公共设施等。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或披露：（1）披露该项目是否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是否会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2）发行人是否适用工业和信息化部《废旧轮胎综合利用行业规范公告管理暂行办法》《废旧轮胎综合利用行业规范条件》，如是，请具体说明发行人是否符合相关规定并进行披露；如否，请说明理由；（3）本项目是否还需要其他相关资质，如是，请补充披露相关资质是否已取得。

请保荐人和发行人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4. 募集说明书披露，废旧轮胎循环利用智慧工厂项目成功运行后，年处理废旧轮胎 20 万吨，达产后年实现销售收入 50,690.27 万元、税后利润 12,713.93 万元，项目的成功实施，将给公司带来可观的经济利益，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或披露：（1）结合采购、生产、销售及盈利等情况，说明废旧轮胎循环利用智慧工厂项目的具体运营模式；

(2) 结合废旧轮胎循环利用行业现有市场规模、竞争情况、技术成熟度、市场调研情况与意向性客户、公司进入该业务领域的优势及不足等，说明项目开展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如是，请充分披露相关风险；(3) 说明“废旧轮胎循环利用智慧工厂项目成功运行后，年处理废旧轮胎 20 万吨”的依据，相关预测是否合理、谨慎；(4) 结合行业基本情况、在手订单、意向性合同、市场空间、市场竞争、项目主要产品（炭黑、裂解油、钢丝等）的价格波动、主要客户及相关产品行业情况等，披露本次募投项目产能消化措施、效益测算的过程及谨慎性。

请保荐人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5. 法律意见书披露，2020 年 6 月 9 日，公司独立董事许强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稽总调查字 200509 号），因康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涉嫌债券市场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证券法》的有关规定，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由于许强的辞职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辞职申请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期间，许强仍将依据规定履行独立董事及专门委员会成员的相关职责。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或披露：(1) 说明公司独立董事许强被调查的具体情况，相关调查是否已结束，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是否涉案；(2) 对照《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第十一条第（三）项，披露发行人是否符合发行条件。

请保荐人和发行人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请对上述问题逐项落实并及时提交对问询函的回复，回复内容需通过临时公告方式披露，并在披露后通过本所发行上市审核业务系统报送相关文件。本问询函要求披露的事项，除按规定豁免外应在更新后的募集说明书中予以补充，并以楷体加粗标明；要求说明的事项，是问询回复的内容，无需增加在募集说明书中。保荐人应当在本次问询回复时一并提交更新后的募集说明书。除本问询函要求披露的内容以外，对募集说明书所做的任何修改，均应先报告本所。

发行人、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对本所审核问询的回复是发行上市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发行人、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应当保证回复的真实、准确、完整。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

2020 年 7 月 15 日